
人文学院 2026 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

一、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胡红

成员：郭立昌、朱亚希、高强、周栓宏、王晓妍

秘书：高红

二、新闻传播学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实施细则

1. 2025 级新闻传播学类目前是 2 个自然班，共计 63 人，专业规模按照传播学专业 1 个班、广告学专业 1 个班进行分班。

2. 班级规模上限：传播学专业 1 个班，上限为 35 人、广告学专业 1 个班，上限为 28 人。

3. 时间安排：第 2 学期前三周内系上将在辅导员协助下，组织学生统一填报志愿，并在一周内公布最终专业分流结果。

4. 分专业原则：学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一志愿，所报第一志愿人数未超出专业人数上限，即满足所有第一志愿需求；所报第一志愿人数若超过专业人数上限，则由系上进行专业调整。

5. 人数超限调整办法：一专业报名人数超过专业人数上限时，系上将参考学生第 1 学期培养方案中全部专业必修课（马克思主义新闻观与传播前沿、传播学概论、美学概论、影视传播概论、广告学概论）总成绩，排在上限名次之后的所有学生，将自动调整至另一专业。例如，传播学专业上限人数为 35 人，若有 40 人选择该专业，排在 36-40 名的同学将自动调整至广告学专业。

备注：

1. 分专业结果公布后，一年级暑期实习按照分专业后的传播学和广告学两个专业分别安排，其余课程均按照原班级继续执行至第 2 学期结束。

2. 传播系公布分专业名单后会告知负责辅导员，最晚在第 2 学期暑期实习前组织选举新的班委，具体信息由相关辅导员公布。

三、转专业实施细则

2026 年传播学转专业要求

1. 计划录取名额（退役后复学的学生申请转专业不计入录取总名额）

录取一年级转入人数不大于 3 人。

录取二年级转入人数不大于 2 人。

2.转专业准入课程明细

2.1 一年级申请转入课程明细：

学院	准入课程名称	课程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人文学院	新闻学概论	2	第 2 学期	任选 2 门课程，且每门课程成绩不低于 75 分。
人文学院	媒介心理学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网络与新媒体概论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数码摄影基础	4	第 2 学期	

2.2 二年级申请转入课程明细：

学院	准入课程名称	课程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人文学院	马克思主义新闻观与传播前沿	2	第 1 学期	任选不少于 30 学分课程，且所选每门课程成绩不低于 75 分。
人文学院	美学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影视传播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传播学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广告学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新闻学概论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媒介心理学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网络与新媒体概论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数码摄影基础	4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新闻传播史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电脑图文设计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传播研究方法与分析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新闻采访与写作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融合新闻学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视频创作I	4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新闻编辑	3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电影理论与批评	2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创新能力基础训练	3	第 4 学期	

3.转专业考核实施办法

满足以下必备条件和可选条件的申请人，可参加由转入系三名以上专业老师组织的转专业面试，择优录取。

必备条件：

（1）所有申请学生须符合《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西交校教〔2019〕126号）中的各项要求；

（2）申请人需满足其所在年级对应的准入课程的全部要求；

（3）申请人原专业时所修各课程成绩，均不低于70分。

（4）外语成绩无挂科，通过四级考试且成绩不低于480。

可选条件（至少一项）：

（1）学生（高中至大学时期）曾在公开刊物上或院级以上媒体平台（不含个人社交媒体）发表过新闻报道（需有本人署名）；

（2）在学校新闻中心、电视台、广播台、新媒体中心等媒体机构有不低于一学期的实践经历（需有加盖公章的任职证书或任职证明）；

（3）获得校级以上传播相关学科竞赛奖。

4.申请材料

（1）本专业课程成绩单（需教务处官方版本）；

（2）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，包括但不限于转专业原因、个人优势与学业规划等（不低于1000字）；

（3）实习或获奖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2026年广告学转专业要求

1.计划录取名额（退役后复学的学生申请转专业不计入录取总名额）

录取一年级转入人数不大于3人。

录取二年级转入人数不大于2人。

2.转专业准入课程要求

2.1 一年级申请转入课程明细:

学院	准入课程名称	课程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人文学院	新闻学概论	2	第 2 学期	任选 2 门课程，且每门课程成绩不低于 75 分。
人文学院	媒介心理学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网络与新媒体概论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数码摄影基础	4	第 2 学期	

2.2 二年级申请转入课程明细:

学院	准入课程名称	课程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人文学院	马克思主义新闻观与传播前沿	2	第 1 学期	任选不少于 32 学分课程，且所选每门课程成绩不低于 75 分。
人文学院	美学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影视传播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传播学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广告学概论	2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新闻学概论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媒介心理学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网络与新媒体概论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数码摄影基础	4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广告史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图形创意	4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电脑图文设计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市场调研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市场营销	2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创新能力基础训练	3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视频创作I	4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交互媒介设计	4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平面广告创作	4	第 4 学期	

3.转专业考核实施办法

满足以下必备条件和可选条件的申请人，可参加由转入系三名以上专业老师

组织的转专业面试，择优录取。

必备条件：

（1）所有申请学生须符合《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西交校教〔2019〕126号）中的各项要求；

（2）申请人需满足其所在年级对应的准入课程的全部要求；

（3）申请人原专业时所修各课程成绩，均不低于70分。

（4）外语成绩无挂科，通过四级考试且成绩不低于480。

可选条件（至少一项）：

（1）学生（高中至大学时期）曾在公开刊物上或院级以上媒体平台（不含个人社交媒体）发表过新闻报道（需有本人署名）；

（2）在学校新闻中心、电视台、广播台、新媒体中心等媒体机构有不低于一学期的实践经历（需有加盖公章的任职证书或任职证明）；

（3）获得校级以上传播相关学科竞赛奖。

4.申请材料

（1）本专业课程成绩单（需教务处官方版本）；

（2）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，包括但不限于转专业原因、个人优势与学业规划等（不低于1000字）；

（3）实习或获奖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2026年汉语言文学转专业要求

1.计划录取名额（退役后复学的学生申请转专业不计入录取总名额）

录取一年级转入人数不大于4人。

录取二年级转入人数不大于2人。

2.转专业准入课程明细

2.1 一年级申请转入课程明细:

学院	准入课程名称	课程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人文学院	写作 II	2	第 2 学期	任选其中 2 门课程, 且每门课成绩不低于 75 分。
人文学院	中国古代文学 II	3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现当代文学 II	3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现代汉语 II	3	第 2 学期	

2.2 二年级申请转入课程明细:

学院	准入课程名称	课程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人文学院	写作 I	2	第 1 学期	任选其中 8 门课程, 并通过。
人文学院	写作 II	2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古代文学 I	3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古代文学 II	3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古代文学 III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古代文学 IV	3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现当代文学 I	3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现当代文学 II	3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外国文学 I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外国文学 II	3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现代汉语 I	3	第 1 学期	
人文学院	现代汉语 II	3	第 2 学期	
人文学院	古代汉语 I	4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古代汉语 II	4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文学理论	3	第 3 学期	
人文学院	语言学概论	3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比较文学原理	2	第 4 学期	
人文学院	中国文学批评史	2	第 4 学期	

3.转专业考核实施办法

满足以下必备条件和可选条件的申请人, 可参加由转入系三名以上专业老师组织的转专业面试, 择优录取。

必备条件:

(1) 所有申请学生须符合《西南交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(西交校教[2019] 126 号) 中的各项要求。

(2) 申请人需满足其所在年级对应的准入课程的全部要求。

(3) 申请人原专业时所修各课程成绩, 均不低于 70 分。

(4) 通过英语四级考试且成绩不低于 480 分。

可选条件 (至少 2 项):

(1) 有文学创作获奖。

(2) 有正式公开发表的文学作品, 总字数不少于 2000 字。

(3) 有汉语言文学专业相关的规范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(未发表的学术论文, 需有 2 名汉语言文学专业教师的鉴定意见。)

(4) 与汉语言文学专业相关的校级及以上的学科竞赛 (非文学比赛) 获奖。

(5) 与汉语言文学专业相关的实习实践证明。

4. 申请材料

(1) 本专业课程成绩单 (需教务处官方版本);

(2)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。(500 字)

(3) “可选条件” 中选择的材料。

四、转专业咨询方式

地址: 犀浦校区三号教学楼 X31009;

咨询电话: 028-66367407